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THE FIFTH NATIONAL ECONOMIC CENSUS

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主要数据公报



北碚区统计局
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录

CONTENTS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一号)	1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二号)	4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三号)	10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16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26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六号)	31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七号)	37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一号)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顺利完成

重庆市北碚区统计局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26日

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渝府发〔2023〕2号)和《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北碚府发〔2023〕13号)要求,我区进行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普查的时期资料为2023年度,普查对象是我区行政区域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在市经普办的正确指导和区委、区政府的精心部署下,各镇街、各部门和各级普查机构共同努力,经过广大普查人员两年来的艰辛努力以及全区普查对象的积极配合,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全面完成单位清查、普查登记、事后质量抽查、汇总评估等各项任务,取得重大成果和显著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

2023年4月,区政府成立了由常务副区长为组长的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统筹部署全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按照“全区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组织实施原则,全区各镇街、园城管委会均建立普查机构,为普查工作开展提供坚实有力的组织保障。全区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全面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确保人员到位、经费到位、措施到位。

参与普查工作的相关部门积极主动履责,充分发挥各自职能,强化信息共享,提供多方保障,共同推动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顺利实施。

二、全面摸清家底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开展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2024年1月1日至4月30日,全区900余名基层普查人员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对我区行政区域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抽取的个体经营户,以及选中的投入产出调查单位逐一完成普查登记,根据普查对象的不同类别,相应采集其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与消费、固定资产投资、研发活动、信息通信技术应用和数字化转型情况、数字经济活动、投入产出情况等有关数据。通过这次普查,全面调查了我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了各类单位基本情况,掌握了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了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创新驱动发展、区域协调发展、生态文明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新进展,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真实可靠的统计信息支撑。

三、科学规范实施

按照“坚持质量标准、坚持统分结合、坚持手段创新、坚持协作共享、坚持依法普查”的基本原则,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区经普办)深入总结以往普查经验,进一步优化方式方法,切实提高普查工作科学性、规范性。在方案制定上,严格按照《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重庆市实施方案》及相关业务流程,先后印发了《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两员”管理办法》《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预防风险工作预案》等实施办法,为普查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在方法运用上,采用先单位清查后普查登记方式,通过对我区行政区域内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从事第二产业、第三产业活动的个体经

营户进行“地毯式”清查,确保普查对象类型界定准确、普查单位不重不漏。在单位清查基础上,对从事第二产业、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进行全面调查,对个体经营户进行抽样调查,对选中的投入产出调查单位同步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在技术手段上,使用手持移动终端小程序采集基层普查数据,推进投入产出调查电子统计台账应用,提高普查人员管理与培训信息化水平。通过这次普查,加强了重点领域统计监测,进一步夯实了统计基础,提升了统计信息化能力和水平,向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的统计工作目标迈出坚实步伐。

四、确保数据质量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实行全过程数据质量控制。区经普办严格执行《普查全面质量管理办法》,落实国家常规统计督察中对经济普查工作监督检查的相关要求,严格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压紧压实普查数据质量责任。全区各级普查机构认真执行普查方案,选优配强普查队伍,多措并举开展培训指导,组织基层普查人员严格按照普查流程、质量标准进行数据采集与审核,确保源头数据质量。加强对普查数据的质量监测分析,坚持边普查、边审核、边检查,逐级做好数据审核验收,全面开展数据检查。为检验各镇街普查工作成效和普查数据质量,区经普办在单位清查、普查登记等关键节点,深入各普查小区、企业进行实地走访,扎实开展数据质量抽查,并顺利迎接国家级和市级五经普数据质量抽查,根据事后数据质量抽查结果表明,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质量符合控制标准。

总体来看,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设计和组织实施科学规范有序,普查全过程公开透明,全面摸清了我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家底,能够真实反映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达到了预期目标。普查结果显示,2023年末,全区共有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17891个,与2018年末(2018年是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年份,下同)相比,增长74.7%;从业人员260918人,增长3.9%;个体经营户49001个,从业人员118707人。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二号)

——单位基本情况

重庆市北碚区统计局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26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单位情况、从业人员、资产负债状况和营业收入公布如下:

一、单位情况

2023年末,全区共有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17891个,比2018年末增加7648个,增长74.7%;产业活动单位¹20035个,增加7824个,增长64.1%;个体经营户49001个,增加19956个,增长68.7%(详见表2-1)。

表2-1 单位数与个体经营户数

	单位数(个)	比重(%)
一、法人单位	17891	100.0
企业法人	16798	93.9
机关、事业法人	380	2.1
社会团体	182	1.0
其他法人	531	3.0
二、产业活动单位	20035	100.0
第二产业	3893	19.4
第三产业	16142	80.6
三、个体经营户	49001	100.0
第二产业	3273	6.7
第三产业	45728	93.3

¹产业活动单位是法人单位的组成部分。仅包含一个产业活动单位的法人单位,称为单产业法人单位,该法人单位同时也是一个产业活动单位;由两个及以上产业活动单位组成的法人单位,称为多产业法人单位。本公报中产业活动单位包括单产业法人单位和多产业法人单位下属产业活动单位。

在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中,位居前三位的行业是:批发和零售业 4679 个,占 26.2%;制造业 2889 个,占 16.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668 个,占 14.9%(详见表 2-2)。

表 2-2 按行业门类分组的法人单位数

	法人单位	
	数量(个)	比重(%)
合 计	17891	100.0
农、林、牧、渔业*	82	0.5
采矿业	1	0.0
制造业	2889	16.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	0.1
建筑业	897	5.0
批发和零售业	4679	26.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36	2.5
住宿和餐饮业	363	2.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35	6.4
金融业	42	0.2
房地产业	641	3.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668	14.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92	8.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8	1.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68	3.2
教育	462	2.6
卫生和社会工作	184	1.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80	3.2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569	3.2

注:表中农、林、牧、渔业仅包括从事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的法人单位与个体经营户,以及兼营第二、三产业活动的农、林、牧、渔业法人单位。表中房地产业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

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260918 人,比 2018 年末增加 9757 人,增长 3.9%,其中女性从业人员 105530 人。第二产业

从业人员 126967 人,减少 37457 人,下降 22.8%;第三产业从业人员 133951 人,增加 47214 人,增长 54.4%。个体经营户从业人员 118707 人,其中女性从业人员 54307 人。

在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位居前三位的行业是:制造业 103397 人,占 39.6%;教育业 24952 人,占 9.6%;建筑业 22939 人,占 8.8%。(详见表 2-3)。

表 2-3 按行业门类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人)	其中:女性(人)
合 计	260918	105530
农、林、牧、渔业*	380	154
采矿业	5	1
制造业	103397	3738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60	307
建筑业	22939	6261
批发和零售业	21613	946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397	1340
住宿和餐饮业	5586	335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840	2633
金融业	1724	953
房地产业	6394	270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291	664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513	445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51	843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551	2402
教育	24952	15787
卫生和社会工作	7629	525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647	117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1049	4406

注:表中农、林、牧、渔业仅包括从事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表中房地产业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

三、资产负债状况和营业收入

2023年末,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6589.86亿元,比2018年末增加2012亿元,增长44.0%。其中,第二产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433.56亿元,增加989.91亿元,增长68.6%;第三产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4156.30亿元,增加1022.09亿元,增长32.6%。

2023年末,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3840.48亿元,比2018年末增加899.91亿元,增长30.6%。其中,第二产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1168.03亿元,增加400.07亿元,增长52.1%;第三产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2672.45亿元,增加499.84亿元,增长23.0%。

2023年,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实现营业收入1920.70亿元,比2018年增加647.84亿元,增长50.9%。其中,第二产业营业收入1112.08亿元,增加169.05亿元,增长17.9%;第三产业营业收入808.62亿元,增加478.79亿元,增长145.2%(详见表2-4)。

表2-4 按行业门类分组的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法人单位资产 总计(亿元)	法人单位负债 合计(亿元)	企业法人单位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6589.86	3840.48	1920.70
农、林、牧、渔业*	9.14	3.94	0.62
采矿业	3.00	36.74	0.22
制造业	2115.10	932.40	988.0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0.90	32.12	21.78
建筑业	264.56	166.77	102.08
批发和零售业	134.59	102.34	317.4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0.98	143.80	21.02
住宿和餐饮业	10.44	6.67	12.8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4.61	155.34	128.93
金融业	-	-	-
房地产业	2473.21	1773.07	196.6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3.26	248.50	44.24

	法人单位资产 总计(亿元)	法人单位负债 合计(亿元)	企业法人单位 营业收入(亿元)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88.89	81.87	59.5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14	11.00	3.1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9.96	9.22	6.70
教育	115.22	29.79	3.41
卫生和社会工作	32.70	11.86	7.2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46	5.21	6.7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60.70	89.84	—

注:表中农、林、牧、渔业仅包括从事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的单位数据。表中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表中房地产业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表中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不含金融业。

注释:

[1]三次产业的划分

第一产业是指农、林、牧、渔业(不含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不含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制造业(不含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

第三产业即服务业,是指除第一产业、第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第三产业包括: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以及农、林、牧、渔业中的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采矿业中的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制造业中的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2]单位的划分

法人单位是指有权拥有资产、承担负债,并独立从事社会经济活动(或

者与其他单位进行交易)的组织。法人单位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依法成立,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能够独立承担负债和其他民事责任;

(2)独立拥有和使用(或者授权使用)资产,有权与其他单位签订合同;

(3)会计上独立核算,能够编制资产负债表等会计报表。

法人单位包括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机关法人、社会团体法人、其他法人等。

产业活动单位是指位于一个地点,从事一种或主要从事一种社会经济活动的组织或者组织的一部分。产业活动单位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在一个场所从事一种或者主要从事一种社会经济活动;

(2)相对独立地组织生产活动或经营活动;

(3)能提供收入或者支出等相关资料。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三号)

——第二产业基本情况

重庆市北碚区统计局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26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第二产业(包括工业和建筑业)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工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工业企业法人单位¹2915个,比2018年末增长17.6%;从业人员104262人,比2018年末增长4.1%。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2877个,占98.7%;港澳台投资企业9个,占0.3%;外商投资企业27个,占1.0%。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95735人,占91.8%;港澳台投资企业752人,占0.7%;外商投资企业7767人,占7.4%(详见表3-1)。

表3-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2915	104262
内资企业	2877	95735
港澳台投资企业	9	752
外商投资企业	27	7767
其他统计类别	2	8

¹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中,采矿业1个,制造业2889个,占99.1%;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5个,占0.9%。在工业行业大类中,通用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数位居前三位,分别占20.6%、10.7%和9.3%。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采矿业5人,制造业103397人,占99.2%;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860人,占0.8%。在工业行业大类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从业人员数位居前三位,分别占25.8%、12.9%和11.2%(详见表3-2)。

表3-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2915	104262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	5
农副食品加工业	18	1071
食品制造业	30	516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0	151
纺织业	28	232
纺织服装、服饰业	9	66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7	31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38	476
家具制造业	47	448
造纸和纸制品业	52	974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54	1007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33	189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7	6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7	763
医药制造业	25	4843
化学纤维制造业	2	36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29	2147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53	3229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1	90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5	678
金属制品业	203	4137
通用设备制造业	601	10597
专用设备制造业	255	5675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汽车制造业	313	13418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271	9295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28	4214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85	26896
仪器仪表制造业	272	11644
其他制造业	3	23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	251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49	23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8	258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3	15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4	58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工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169.00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72.3%;负债合计1001.27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59.8%。

2023年,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009.99亿元,比2018年增长27.7%(详见表3-3)。

表3-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169.00	1001.27	1009.99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3.00	36.74	0.22
农副食品加工业	4.96	3.57	3.35
食品制造业	2.91	1.39	1.90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0.20	0.02	0.27
纺织业	0.65	0.36	1.03
纺织服装、服饰业	0.16	0.08	0.24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0.01	-	0.04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26	0.50	1.57
家具制造业	2.35	0.58	1.67
造纸和纸制品业	3.72	2.83	6.98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9.64	3.75	3.75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0.72	0.41	0.49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0.67	0.36	0.21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4.66	4.41	5.48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医药制造业	79.75	55.04	26.80
化学纤维制造业	0.45	0.22	0.04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9.10	4.60	8.33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23.52	57.06	36.14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0.38	0.06	0.30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3.13	8.41	9.45
金属制品业	30.24	17.35	30.90
通用设备制造业	50.83	27.03	59.96
专用设备制造业	37.30	16.47	21.33
汽车制造业	137.43	73.54	104.52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172.52	34.48	45.50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1.18	23.20	36.76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216.72	504.94	439.58
仪器仪表制造业	158.89	91.30	139.79
其他制造业	0.02	—	0.07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03	0.24	0.84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0.68	0.21	0.69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8.13	15.31	16.48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40	1.26	0.44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1.37	15.55	4.85

(三)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2023年,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详见表3-4。

表3-4 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液晶显示屏	万片	29423.50
工业自动调节仪表与控制系统	万台	137.25
光学仪器	万台	41.05
灯具及照明装置	万套	47.38
工业机器人	套	4319
汽车	万辆	3.08
摩托车整车	万辆	27.04
发动机	万千瓦	594.36
水泥	万吨	172.90

(四)主要能源产品产量

2023年,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28.74亿千瓦时。

二、建筑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897个,比2018年末增长95.4%;从业人员22939人,比2018年末下降64.3%。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房屋建筑业占15.3%,土木工程建筑业占25.6%,建筑安装业占10.1%,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占49.0%。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房屋建筑业占48.0%,土木工程建筑业占17.9%,建筑安装业占11.0%,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占23.1%(详见表3-5)。

表3-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897	22939
房屋建筑业	137	11012
土木工程建筑业	230	4102
建筑安装业	91	2528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439	529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64.56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45.6%;负债合计166.77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9.9%。

2023年,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02.08亿元,比2018年下降32.8%(详见表3-6)。

表3-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264.56	166.77	102.08
房屋建筑业	75.10	59.71	37.53
土木工程建筑业	147.13	80.08	38.12
建筑安装业	21.87	14.34	12.02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20.45	12.63	14.40



注释：

[1]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2]规模以上工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重庆市北碚区统计局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26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¹4679个,从业人员21613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78.7%和82.9%。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27.9%,零售业占72.1%。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37.7%,零售业占62.3%(详见表4-1)。

表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4679	21613
批发业	1307	8149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72	293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46	1459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69	317

¹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21	90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51	582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380	1867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375	2565
贸易经纪与代理	17	58
其他批发业	176	918
零售业	3372	13464
综合零售	248	1153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382	1440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446	139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85	581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378	1016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88	1649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317	1168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852	3293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376	1772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9.83%,港澳台投资企业占0.04%,外商投资企业占0.13%。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93.1%,港澳台投资企业占2.2%,外商投资企业占4.7%(详见表4-2)。

表4-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4679	21613
内资企业	4671	20129
港澳台投资企业	2	469
外商投资企业	6	1015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34.59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59.3%;负债合计102.34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73.0%。

2023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17.48亿元,比2018年增长226.2%(详见表4-3)。

表 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34.59	102.34	317.48
批发业	104.60	69.40	222.55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1.23	0.84	2.5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3.92	5.24	29.14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1.10	0.69	1.41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0.22	0.01	0.33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3.01	7.35	29.72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2.86	16.80	53.62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46.81	35.55	81.65
贸易经纪与代理	0.56	0.16	0.35
其他批发业	4.88	2.78	23.83
零售业	29.99	32.93	94.93
综合零售	1.62	0.59	2.69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0.53	6.70	5.33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3.12	1.12	2.89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0.80	0.45	1.41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1.26	0.29	2.42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0.84	17.97	34.94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3.51	1.23	4.59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5.12	1.86	7.48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4.87	2.73	33.19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436 个,从业人员 6397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43.6% 和 4.0%(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436	6397
道路运输业	314	5324
水上运输业	5	41
航空运输业	1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44	278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58	354
邮政业	14	396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9.8%,外商投资企业占0.2%。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100%(详见表4-5)。

表4-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436	6397
内资企业	435	6397
外商投资企业	1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10.98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18.9%;负债合计143.80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90.4%。

2023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1.02亿元,比2018年下降22.2%(详见表4-6)。

表4-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10.98	143.80	21.02
道路运输业	193.04	132.56	12.88
水上运输业	0.17	0.08	0.05
航空运输业	0.01	—	1.17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0.54	0.21	0.63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5.78	10.34	4.73
邮政业	1.44	0.61	1.56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363个,从业人员5586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40.2%和78.8%。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20.9%,餐饮业占79.1%。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25.4%,餐饮业占74.6%

(详见表 4-7)。

表 4-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363	5586
住宿业	76	1417
旅游饭店	17	1035
一般旅馆	52	333
民宿服务	6	37
露营地服务	—	—
其他住宿业	1	12
餐饮业	287	4169
正餐服务	261	3938
快餐服务	5	51
饮料及冷饮服务	6	26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7	132
其他餐饮业	8	22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7%,外商投资企业占 0.3%。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9%,外商投资企业占 0.1%(详见表 4-8)。

表 4-8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363	5586
内资企业	362	5581
外商投资企业	1	5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0.4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8.5%;负债合计 6.6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1.8%。

2023 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89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98.5%(详见表 4-9)。

表 4-9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0.44	6.67	12.89
住宿业	5.43	3.84	2.75
旅游饭店	3.61	2.56	2.09
一般旅馆	1.57	1.28	0.62
民宿服务	0.23	—	0.02
其他住宿业	0.02	—	0.02
餐饮业	5.01	2.82	10.14
正餐服务	4.43	2.69	9.81
快餐服务	0.04	0.02	0.08
饮料及冷饮服务	0.01	—	0.03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06	0.06	0.15
其他餐饮业	0.48	0.05	0.08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1133 个,从业人员 741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90.5% 和 302.6%(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133	7415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5	67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33	75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85	6594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7%,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2%,外商投资企业占 0.1%。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8%(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133	7415
内资企业	1130	7356
港澳台投资企业	2	56
外商投资企业	1	3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51.0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08.7%;负债合计 153.0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94.6%。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8.9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304.2%(详见表 4-12)。

表 4-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51.03	153.03	128.9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7.92	9.16	9.62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25.41	49.59	72.29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7.70	94.28	47.02

五、房地产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641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67.8%。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132 个,物业管理企业 128 个,房地产中介服务 320 个,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6.7%、73.0% 和 101.3%。

2023 年末,全区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6394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7.0%。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1769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28.5%;物业管理企业 2741 人,房地产中介服务 1430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6.4%和46.5%(详见表4-13)。

表4-1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641	6394
房地产开发经营	132	1769
物业管理	128	2741
房地产中介服务	320	1430
房地产租赁经营	58	421
其他房地产业	3	33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9.4%,港澳台投资企业占0.3%,外商投资企业占0.3%。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99.7%,外商投资企业占0.3%(详见表4-14)。

表4-14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641	6394
内资企业	637	6377
港澳台投资企业	2	—
外商投资企业	2	1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全区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473.21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25.9%。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2449.20亿元,物业管理企业8.42亿元,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的1.26亿元,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36.5%、-54.2%和-75.5%。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1773.07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20.6%。

2023年,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96.63亿元,比2018年增长67.7%(详见表4-15)。

表4-15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473.21	1773.07	196.63
房地产开发经营	2449.20	1759.97	187.52
物业管理	8.42	2.12	4.22
房地产中介服务	1.26	0.79	2.36
房地产租赁经营	14.31	10.19	2.51
其他房地产业	0.02	-	0.02

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2656个,从业人员18214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72.1%和88.4%。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17.6%,商务服务业占82.4%。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12.1%,商务服务业占87.9%(详见表4-16)。

表4-1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2656	18214
租赁业	467	2196
商务服务业	2189	16018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9.7%,港澳台投资企业占0.1%,外商投资企业占0.1%。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99.9%,港澳台投资企业占0%,外商投资企业占0.1%(详见表4-17)。

表 4-17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2656	18214
内资企业	2649	18193
港澳台投资企业	3	9
外商投资企业	2	11
其他统计类别	2	1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13.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4.0%。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38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08.62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61.6%和 23.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248.39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6.9%。

2023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4.2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84.3%(详见表 4-18)。

表 4-1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513.00	248.39	44.24
租赁业	4.38	1.63	4.60
商务服务业	508.62	246.76	39.64

注释:

[1]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 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2]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二

重庆市北碚区统计局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26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第三产业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1492个,从业人员12513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81.5%和208.5%。其中,企业法人单位1463个,从业人员11865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98.6%和130.4%(详见表5-1)。

表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463	11865
研究和试验发展	166	1541
专业技术服务业	679	679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18	3529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9.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0.1%,外商投资企业占0.6%。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99.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0.1%,外商投资企业占0.6%(详见表5-2)。

表 5-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463	11865
内资企业	1449	11776
港澳台投资企业	1	15
外商投资企业	9	71
其他统计类别	4	3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79.98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82.7%;负债合计 80.6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8.3%。

2023 年,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9.5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374.8%(详见表 5-3)。

表 5-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79.98	80.65	59.54
研究和试验发展	96.13	37.20	6.66
专业技术服务业	59.43	38.39	42.7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4.42	5.06	10.13

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 178 个,从业人员 2151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04.6%和 140.1%。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6 个;从业人员 866 人。企业法人单位 162 个,从业人员 128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90.6%和 56.3%。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3.02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59.2%;负债合计 6.39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77.2%。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10亿元,比2018年末下降1.9%。

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564个,从业人员4519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52.8%和67.1%(详见表5-4)。

表5-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564	4519
居民服务业	307	1643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160	952
其他服务业	97	1924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100%。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100%(详见表5-5)。

表5-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564	4519
内资企业	564	4519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9.95亿元,比2018年末下降77.4%;负债合计9.20亿元,比2018年末下降69.2%。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70亿元,比2018年增长36.7%(详见表5-6)。

表5-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9.95	9.20	6.70
居民服务业	8.09	8.37	3.49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1.08	0.51	1.70
其他服务业	0.78	0.32	1.51

四、教育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教育法人单位462个,从业人员24952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4.1%和36.5%。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132个,比2018年末下降12.6%,从业人员22185人,比2018年末增长38.3%。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90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43.6%;负债合计1.36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8.8%。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41亿元,比2018年增长55.0%。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112.30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0.9%。本年支出(费用)合计69.60亿元,比2018年增长24.0%。

五、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184个,从业人员7629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46.0%和32.6%。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40个,比2018年末下降33.3%;从业人员4292人,增长2.3%。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2.36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69.9%;负债合计4.78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22.3%。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28亿元,比2018年增长304.4%。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20.30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46.9%。本年支出(费用)合计21.20亿元,比2018年增长34.8%。

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580个,从业人员2647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84.1%和40.6%。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25个,比2018年末下降35.9%;从业人员309人,比2018年末下降28.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1.39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28.9%;负债合计5.12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69.5%。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77亿元,比2018年增长105.2%。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1.10亿元,比2018年末下降8.3%。本年支出(费用)合计1.30亿元,比2018年增长30.0%。

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23年末,全区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569个,比2018年末下降1.8%;从业人员11049人,增长8.5%。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本年支出(费用)合计69.7亿元,比2018年增长6.9%。

注释:

[1]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六号)

——部分新兴产业发展情况

重庆市北碚区统计局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26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中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等新兴产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战略性新兴产业

(一)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2023年末,全区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85个¹,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的26.2%。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24个,占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法人的28.2%;高端装备制造业27个,占31.8%;新材料产业4个,占4.7%;生物产业22个,占25.9%;新能源汽车产业2个,占2.4%;新能源产业1个,占1.2%;绿色环保产业9个,占10.6%。

(二)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2023年末,全区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活动的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64个,占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的47.4%。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28个,占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法人的43.8%;数字创意产业8个,占12.5%。

¹部分企业从事多个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生产活动,故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9大领域企业法人单位数量之和大于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数量。

二、高技术产业

(一)高技术制造业

2023年末,全区共有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99个,比2018年末增长83.3%;占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的30.7%,比2018年末提高5.8个百分点。

2023年,全区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01.96亿元,比2018年增长52.4%;占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的67.2%,比2018年提高9.9个百分点。

2023年,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R&D(全称研究与试验发展,以下简称R&D)经费支出17.23亿元,比2018年增长25.2%;占规模以上制造业的比重为81.0%,比2018年提高8.5个百分点;R&D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为2.86%,比规模以上制造业平均水平高0.50个百分点。

2023年,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专利申请量809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335件,分别比2018年增长325.8%和458.3%;发明专利申请所占比重为41.4%,比规模以上制造业平均水平高1.5个百分点。

(二)高技术服务业

2023年末,全区共有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60个,占规模以上服务业单位的44.4%。其中,信息服务27个,占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的45.0%;专业技术服务业的高技术服务9个,占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的15.0%。

2023年,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0.54亿元,占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的81.7%。

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

2023年末,全区共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1744个,从业人员42711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34.46亿元。

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数字产品制造业164个,占9.4%;数字产品服务业141个,占8.1%;数字技术应用业1124个,占64.4%;数字要

素驱动业 315 个,占 18.1%。

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数字产品制造业 32984 人,占 77.2%;数字产品服务业 494 人,占 1.2%;数字技术应用业 7420 人,占 17.4%;数字要素驱动业 1813 人,占 4.2%。

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中,数字产品制造业 554.21 亿元,占 75.5%;数字产品服务业 1.56 亿元,占 0.2%;数字技术应用业 127.61 亿元,占 17.4%;数字要素驱动业 51.08 亿元,占 7.0%。

四、工业企业研究与试验发展活动

2023 年,开展 R&D 活动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101 个,比 2018 年增长 9.8%,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31.0%。

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R&D 人员折合全时当量 4552 人年,比 2018 年增长 16.7%。

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R&D 经费支出 21.29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2.1%;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为 2.31%。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分行业 R&D 经费支出及 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详见表 6-1。

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专利申请量 1387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554 件,分别比 2018 年增长 26.6% 和 94.4%;发明专利申请所占比重为 39.9%,比 2018 年提高 13.9 个百分点。

表 6-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
R&D 经费支出及 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

	R&D 经费支出(万元)	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
合 计	212850.3	2.31
制造业	212850.3	2.37
农副食品加工业	347.9	1.25
食品制造业	283.1	2.37
家具制造业	136.9	1.93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6.6	0.17
医药制造业	7686.4	2.96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484.4	0.45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9353.8	10.20

	R&D 经费支出(万元)	R&D 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
金属制品业	727.8	0.29
通用设备制造业	9254.8	2.20
专用设备制造业	3433.3	2.89
汽车制造业	5910.4	0.65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7944.7	2.17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87.7	0.34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35100.7	3.09
仪器仪表制造业	26322.8	1.99
其他制造业	3699.0	—

五、文化及相关产业

2023 年末,全区共有文化及相关产业法人单位 2076 个,从业人员 974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82.7%和 3.1%;资产总计 150.3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3.9%。

2023 年末,全区共有经营性文化产业法人单位 1953 个,从业人员 925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91.3%和 4.6%;资产总计 147.6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3.2%;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6.21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14.5%。

2023 年末,全区共有公益性文化事业(含社团)法人单位 123 个,从业人员 493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7.0%、下降 19.0%;资产总计 2.7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84.9%;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85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72.9%。

注释:

[1]战略性新兴产业: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 号)的精神和国家统计局制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确定。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

益好的产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业、新材料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新能源产业、绿色环保产业、航空航天产业、海洋装备产业、数字创意产业、相关服务业等领域。

[2]规模以上工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3]高技术制造业:按照《高技术产业(制造业)分类(2017)》,高技术制造业是指国民经济行业中R&D投入强度相对高的制造业行业,包括:医药制造,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信息化学品制造等6大类。

[4]规模以上服务业:是指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3个行业门类和卫生行业大类;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3个行业门类,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4个行业小类;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5]高技术服务业:按照《高技术产业(服务业)分类(2018)》,高技术服务业是采用高技术手段为社会提供服务活动的集合,包括信息服务、电子商务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专业技术服务业的高技术服务、研发与设计服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知识产权及相关法律服务、环境监测及治理服务和其他高技术服务等9大类。

[6]数字经济:按照《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数字经济产业范围包括01数字产品制造业、02数字产品服务业、03数字技术应用业、04数字要素驱动业、05数字化效率提升业等5个大类。其中,01-04大类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是指为产业数字化发展提供数字技术、产品、服务、基础设施和解决方案,以及完全依赖于数字技术、数据要素的各类经济活动。

[7]研究与试验发展:是指为增加知识存量(也包括有关人类、文化和社会的知识)以及设计已有知识的新应用而进行的创造性、系统性工作,包括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试验发展3种类型。

[8]文化及相关产业:根据《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文化及相关产业是指为社会公众提供文化产品和文化相关产品的生产活动的集合。范围包括:一是以文化为核心内容,为直接满足人们的精神需要而进行的创作、制造、传播、展示等文化产品(包括货物和服务)的生产活动。具体包括新闻信息服务、内容创作生产、创意设计服务、文化传播渠道、文化投资运营和休闲娱乐休闲服务等活动;二是为实现文化产品的生产活动所需的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文化装备生产和文化消费终端生产(包括制造和销售)等活动。

[9]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七号)

——分镇街单位和从业人员情况

重庆市北碚区统计局

重庆市北碚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26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分镇街的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单位及从业人员基本情况公布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2023年末,全区拥有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17891个,占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数的2.4%,比2018年末增加7648个,增长74.7%;产业活动单位20035个,增加7824个,增长64.1%。

在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中,位居前三位的镇街是:蔡家岗街道4000个,占比22.4%;北温泉街道3915个,占比21.9%;歇马街道1874个,占比10.5%。

按镇街分组的单位情况详见表7-1。

表7-1 按镇街分组的法人单位数和产业活动单位数

	法人单位		产业活动单位	
	数量(个)	比重(%)	数量(个)	比重(%)
合 计	17891	100.0	20035	100.0
天生街道	1743	9.7	2041	10.2
朝阳街道	1204	6.7	1387	6.9
北温泉街道	3915	21.9	4357	21.8
东阳街道	373	2.1	422	2.1
龙凤桥街道	598	3.3	659	3.3
蔡家岗街道	4000	22.4	4310	21.5
歇马街道	1874	10.5	2203	11.0
水土街道	1026	5.7	1128	5.6
复兴街道	361	2.0	426	2.1
澄江镇	305	1.7	349	1.8
童家溪镇	991	5.5	1054	5.3

	法人单位		产业活动单位	
	数量(个)	比重(%)	数量(个)	比重(%)
天府镇	173	1.0	196	1.0
施家梁镇	294	1.7	326	1.6
静观镇	628	3.5	688	3.4
柳荫镇	127	0.7	154	0.8
三圣镇	138	0.8	166	0.8
金刀峡镇	141	0.8	169	0.8

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260918人,比2018年末增长3.9%。

在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位居前三位的镇街是:蔡家岗街道49522人,占比19.0%;水土街道47298人,占比18.1%;北温泉街道41609人,占比15.9%。

按镇街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情况详见表7-2。

表7-2 按镇街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人)	其中:女性(人)
合 计	260918	105530
天生街道	30162	16026
朝阳街道	7353	2736
北温泉街道	41609	17304
东阳街道	4958	2205
龙凤桥街道	5776	2297
蔡家岗街道	49522	19180
歇马街道	30670	11748
水土街道	47298	17343
复兴街道	8848	3380
澄江镇	5213	2188
童家溪镇	13163	4803
天府镇	1732	723
施家梁镇	7087	2582
静观镇	4173	1677
柳荫镇	1339	424
三圣镇	1075	464
金刀峡镇	940	450

注释:

[1]表中分地区从业人员数据不包含铁路运输业法人单位。